

易门县财政局文件

易财农〔2024〕40号

易门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易门县各乡镇（街道）：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玉财农〔2024〕37号）文件，现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30 万元（详见附件），功能科目列入 2024 年“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支出”。现就资金使用管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和《云南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

见》（云财规〔2022〕23号）规定和要求安排使用资金，督促指导各地加强资金项目管理，优先选择条件成熟的项目，将资金尽快落到具体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加快资金支出。持续强化资金监管，确保使用规范安全，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更多依靠发展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要求，督促相关部门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2024年用于产业发展的衔接资金占比原则上不得低于下达你地区资金总规模的53%，且不低于2023年的资金占比，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实施新一轮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政策，支持具备条件的村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有效改造利用资产，发展社会化专业化服务，提升农村集体经济实力。落实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政策，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发展、以奖代补，水电物业费减免补贴省级和各地配套资金通过“一卡通”兑付等工作。

三、强化绩效管理结果运用。本次资金分配，对2023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等次为A的县（市、区），以及资金项目资产“三提升”示范县给予适当奖励，得到奖励的地区要再接再厉，持续提升衔接资金管理水平；对2023年度开展的88个脱贫县专项检查和日常监控等发现问题，截至2024年1月底未完成整改的，适当扣减拟分配资金，扣减资金的地区要加快推进问题整改的，适当扣减拟分配资金，扣减资金的地区要加快推进问题整改

改，举一反三提升衔接资金管理水平，避免类似问题反复出现。

四、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此次下达的省级衔接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省财政厅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省级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各级对应资金的项目，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指标。

附件：1. 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表
2. 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表

单位：万元

乡镇(街道)	项目名称	下达资金	备注
龙泉街道	龙泉街道罗所社区林士桥村草莓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70	
龙泉街道	龙泉街道梅营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社区建设项目	60	
六街街道	六街街道柏树社区柏树 6 组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	
十街乡	十街彝族乡张所村委会张所农产品分拣包装产业发展建设项目	100	
合计		330	

附件 2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民族宗教委、发展改革委、市委组织部
县（市、区）主管部门		县（市、区）财政局		易门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民族宗教、发展改革、党委组织部门
年度总体目标	过渡期内在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的前提下，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需要和财力状况，合理安排财政投入规模，优化支出结构，调整支持重点。保留并调整优化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聚焦支持脱贫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适当向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倾斜，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省级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比例达到 53%；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当年衔接资金支出进度目标 100%；提高项目资金透明度和公开效果；提升项目库建设水平；促进脱贫人口增收，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全省平均水平或者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资金投入率	≥53%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	=100%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0%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增幅	≥0%
		社会效益指标	防返贫监测对象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风险消除人口帮扶措施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无规模性返贫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工作群众满意度	≥90%	

